

A62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上接A61版)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10.本公司公告的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公司债券的次数合计计算。

11.中止发行情况: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1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2020年7月10日(T-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重要提示

1.大地熊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注册号为[2020]31218号)。发行的股票简称为“大地熊”,扩牌简称为“大地熊新材料”,股票代码为688077,该代码同时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077。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了行业平均市盈率,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2.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日期为2020年7月6日(T-3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后的初步询价情况,在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8.07元/股,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36.76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9.04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49.01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38.72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为20,000,000股,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0%,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80,000,000股。

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00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000,000股,占发行总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无需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发行数量为13,30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5,70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19,000,000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4.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0年7月13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同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

(1)网下申购

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简称“大地熊”,申购代码为“688077”。在初步询价阶段,配售对象必须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名单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有效报价”的部分。

在参与网下申购时,网下投资者必须在上交所申购平台为其管理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填写并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即28.07元/股;申购数量应为其在初步询价阶段提交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申购量,在参加网下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

网下投资者申购时应遵守以下申购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条件,报价区间为17.89元/股~47.25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7.89元/股~47.25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3,463,490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5.网上申购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简称“大地申购”,网上申购代码为“787077”,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并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可参与网上发行。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根据其2020年7月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6.网上申购

本次发行的申购费用由网下投资者缴付,不得超过新股认购款项的0.5%。网上投资者应首先向证券公司进行资金划转,并按证券公司要求填写资金划转单,将申购资金划入证券公司指定的账户,由证券公司向网下投资者划付申购款。

7.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8.网上申购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根据其2020年7月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9.网上申购

本次发行的申购费用由网下投资者缴付,不得超过新股认购款项的0.5%。网上投资者应首先向证券公司进行资金划转,并按证券公司要求填写资金划转单,将申购资金划入证券公司指定的账户,由证券公司向网下投资者划付申购款。

10.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11.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12.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13.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14.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15.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16.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17.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18.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19.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20.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21.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22.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23.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24.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25.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26.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27.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28.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29.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30.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31.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32.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33.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34.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35.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36.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

37.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额度,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条件且持有的市值达到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每5,000元人民币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部不计申购额度。每一个新股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及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5,000股。